

证券代码：600145

证券简称：*ST 新亿

编号：临 2019—030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亿股份）于2020年4月2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年审会计师事项的三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4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见《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交所三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根据问询函相关要求，公司应于2020年5月8日之前对所述问题进行回复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督促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深圳堂堂”）相关人员共同对《问询函》中所述问题进行逐项落实。由于深圳堂堂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正在办理入伙及转所手续，深圳堂堂需进一步完善《问询函》中相关内容，深圳堂堂为确保回复说明的准确和完整，故原定于2020年5月8日披露的《问询函》回复，延期至2020年5月15日回复，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